



世界文学名著
(全译本)

WORLD LITERATURE

约翰·克利斯朵夫

(上)

Jean-Christophe

(法) 罗曼·罗兰 著

罗倩妮 译

北方文艺出版社



WORLD LITERATURE

约翰·克利斯朵夫

(上)

Jean-Christophe

(法) 罗曼·罗兰 著

罗倩妮 译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约翰·克利斯朵夫 / (法) 罗曼·罗兰著; 罗倩妮译. —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5317-3113-9

I. ①约… II. ①罗… ②罗…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60747号

约翰·克利斯朵夫

Jean-Christophe

作 者 / (法) 罗曼·罗兰

译 者 / 罗倩妮

责任编辑 / 王金秋 徐秀梅 刘子楫

封面设计 / 张立娟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10

电子信箱 / 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 × 1092 1/16

印 张 / 70

字 数 / 1183千字

版 次 / 2013年9月第1版

印 次 /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56.00元

书 号 / ISBN 978-7-5317-3113-9

译者序

罗曼·罗兰是生活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重要作家，因代表作品《约翰·克利斯朵夫》“充满崇高的理想主义，并且生动地描写人类，获得深刻的共鸣”而被授予1915年的诺贝尔文学奖。他一生追求人类生存的真理，探索拯救人类精神的方略，在十九世纪末的欧洲恰似一盏指路明灯，为处于迷茫、颓废的人们照亮了前进的道路。

《约翰·克利斯朵夫》描写了德国血统的天才音乐家约翰·克利斯朵夫奋斗成名的一生。“他用贝多芬的眼睛观看，并且批判当今的欧洲”，一生追求真善美，不断反抗腐朽没落的艺术和庸俗的社会环境。罗曼·罗兰通过克利斯朵夫的奋斗，表现了一代具有民主思想的知识分子的彷徨、追求、苦闷和幻灭，反映了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理想主义、英雄主义和强者意识。“一个真正的音乐家是生活在音乐的宇宙中的，只要是颤抖的、震荡的、跳动的东西，在他听来都是音乐”，“他的岁月就等于音乐的浪潮”。莱茵河水的奔腾，风雨雷电，田野泥土的气息，都在他的心里化为乐句，既是人物的音乐感，又是人物的心理活动。音乐成为作品中跳动着的灵魂。罗曼·罗兰以其精湛的音乐修养，使这部长篇具有了交响乐般的宏伟效果。除了内容与艺术之外，约翰·克利斯朵夫这一人物形象也是作品的一大亮点。克利斯朵夫爱憎分明，有一颗如孩童般真挚、纯洁的心灵；但同时他又很复杂，因为从不同的角度去解读，克利斯朵夫就呈现出不同的角色形象。毋庸置疑，克利斯朵夫是一个才华横溢的音乐家。从他幼儿时的听觉感官被唤醒的那一刻开始，就注定了他的一生都将与音乐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的岁月就等于音乐的浪潮。音乐是他呼吸的空气，是他生息的天地。他的心灵本身便是音乐。他所爱、所憎、所苦、所惧、所希望，又无一不是音乐。”克利斯朵夫的音乐是排斥一切虚伪、丑恶以及矫揉造作的。他对于音乐的挚

爱与政治无关，与舆论无关，与所有外界的造势无关。他的成功完全取决于他作品中所表现出的生命力量、人性回归以及内心世界的坦诚。除去一切的物质力量后，克利斯朵夫终究还是一个只信仰音乐的虔诚教徒，他用音乐去表达、去追求、去反抗，甚至去妥协。他生命的内核就是他所挚爱的音乐，说他是一个最真诚的音乐家，这一点应当是无可置疑的。音乐是克利斯朵夫的生命。终其一生，他与音乐为伍，以逃避现实的方式追求自己的精神家园。他少年时代就从德国到法国以及欧洲各处流浪，为自己挚爱的音乐寻找心中的理想之地，但都因自己的理想人格与各个地方的肮脏的现实无法结合而四处碰壁；最后他到了瑞士，隐遁山林，在大自然里获得了精神的安宁。他既没有通过个人的行动去消灭巴黎艺术界那有如“广场上的集市”的现实，也没有像其他人那样随波逐流。追求永远自由的灵魂使他最终战胜了自己的痛苦，走向了生命的澄明之境。

把克利斯朵夫称为“英雄”，绝不是因为他有过多少行侠仗义、替天行道的壮举，也绝不是因为他具有多么强大的力量、过人的胆识。恰恰相反，克利斯朵夫是苍白的、虚弱的；换句话说，他从外形上是完全不符合普通人对“英雄”的理解。然而克利斯朵夫又的确是个不折不扣的英雄人物，在那个人是神明的附属物时代，他用音乐呼唤着人性的解放，他的英雄气魄就来源于他的反抗、进取与超越。如同他在音乐创作中所表现出来的对真善美的追求一样，克利斯朵夫是绝不允许自己与周围的社会同流合污、随波逐流的。他通过顽强的抗争，冲出了贫穷的市民阶层的狭隘，突破了德国小市民庸俗、虚荣、麻木、鄙陋氛围的窒息，挣脱了上流社会冷酷现实与金钱关系的束缚，超越了当代欧洲文化的传统与现状。他在无知、愚昧、偏执、狂热、暴虐、委琐、自私、盲从的阴暗社会里始终坚守着自己对于艺术的理解与信仰，他在权力、政治的高压下仍旧敢于不迎时尚，抗拒潮流，表现出强悍的个性和铮铮的铁骨。“不自由，毋宁死”。克利斯朵夫身处腐朽浑浊的世界，却超脱于普遍堕落和道德沦亡之上。为了维护灵魂的自由，彰显生命的张力，他与假恶丑做着毫不妥协的斗争。正如文中所说：“缥缈的雾，贫血的谎言，没有阳光幽灵式的思想，使他浑身冰冷。他迸发着全部的生命力向往太阳。”如果说传统概念里的“英雄”更多的是解救人类肉体上的苦痛的话，那么克利斯朵夫则是人类灵魂与精神史上的英雄。外界的障

碍，环境的丑恶，非但不能使生命萎缩，反而激发出更加炽热的光芒——这就是克利斯朵夫作为一个英雄所表现出的强者意识与气概。罗曼·罗兰在他的《名人传·序》一文中说：“我称为英雄的，并非以思想或强力称雄的人；而是靠心灵而伟大的人。除仁慈外，我不承认还有什么优越的标志。”显然罗曼·罗兰认为英雄必须要品格高尚，而并不一定是现实生活中的成功者。在他看来，一个人尽管地位寒微，穷愁潦倒；尽管孤立无援，屡战屡败；但只要他有一颗高贵的心灵，他在为正义和自由而战，那他就是英雄。因此，罗曼·罗兰丝毫不想把克利斯朵夫塑造成一个“高、大、全”的救世主形象，是克利斯朵夫的“精神救世”让他成为了文学史上的又一个“英雄”。在物欲泛滥，沉闷腐朽的时代，克利斯朵夫在感受大自然生命的律动中，经过贫穷与功名的锤打和真诚的引导，跳出物质名利的囹圄，选择了永不倦怠的探索艺术与民族精神的道路。与过去批判现实主义作品的主人公不同，克利斯朵夫不单纯是作为被批判的社会的对立面出现，他一方面勇敢、尖锐地批判现实，一方面又在不断地追求着崇高的人格力量。克利斯朵夫在不懈的精神追求中不断地战胜自己，超越自己，他用热爱生活、追求真理的力量和热情照耀和温暖着周围的人。

克利斯朵夫也并不是一个完美无缺的英雄，作者自己也一再表明了这一观点。他写道：“我写下了快要消失的一代人的悲剧。我丝毫不想隐瞒这一代人的缺陷和他们的德行……”作者所选定的主人公是个“我只知道音乐”的艺术家，这就使他塑造的英雄首先就具有一种智慧力量方面的畸形性，这也是克利斯朵夫表现出很多不足的深远根源之一。克利斯朵夫既是个“超人”，也是一个凡人，他有自己的情欲，有自己的过错，有内心中的软弱、矛盾与痛苦。可是也正因为他有这样种种的不完美，克利斯朵夫的形象才更加真实和完整。

《约翰·克利斯朵夫》是一部充满了艺术气息、思想文化内涵、人格精神、人道主义热情的不朽之作；克利斯朵夫也是一个洋溢着理想主义、英雄主义、人道主义的不朽的人物形象。从这个角度来说，《约翰·克利斯朵夫》既是一部发散出浓烈的文化艺术气息、闪耀着智慧灵光的小说，同时又是一幅生活的画卷，一组人物的雕塑。因此我们可以说，《约翰·克利斯朵夫》的价值是永恒的，对它的每一次阅读都必然会引发新的情感体验与价值探讨。

献给

世界各国的受苦、奋斗，

然而必将胜利的自由灵魂。

目 录

(上)

献词	1
第一卷 黎 明	1
第一部	1
第二部	18
第三部	47
第二卷 清 晨	75
第一部 约翰·米歇尔之死	75
第二部 奥 多	99
第三部 米 娜	117
第三卷 青 春	151
第一部 于莱之家	151
第二部 萨比纳	182
第三部 阿 达	216
第四卷 反 抗	257
第一部 流 沙	257
第二部 陷 落	314
第三部 解 脱	370

第五卷 节 场	439
作者与自己的影子（克利斯朵夫）对话	439
第一部	442
第二部	503

（下）

第六卷 安多纳德	573
第七卷 屋 内	636
第一部	636
第二部	678
第八卷 女朋友们	744
第九卷 燃烧的荆棘	857
第一部	857
第二部	910
第十卷 新 生	981
第一部	982
第二部	1008
第三部	1055
第四部	1078

第一卷 黎明

在天未大亮的黎明时分，
当你的灵魂还在沉睡之际……

《神曲·炼狱》第九歌

第一部

蒙蒙晓雾初开，
皓皓旭日方升……

《神曲·炼狱》第十七歌

江水奔流而下，轰轰作响，在旷野升腾弥漫。天刚放亮，细雨不期而遇，雨点拍打着窗棂，雨水顺着玻璃窗的裂缝缓慢下滑。天暗了下来，昏黄笼罩着大地。屋内闷热难耐。

老人在门外脱下木屐，不合脚的蓝布鞋踩在地板上，咯咯作响。摇篮里的新生婴儿变得烦躁起来，不断扭动，哼哼唧唧地哭了出来。母亲侧过身子轻轻拍抚着孩子。老人摸索着点起了灯，昏暗的油灯，让屋子有了些许光亮。灯光映亮了老约翰·米歇尔通红的脸，已经变白的胡子又粗又硬，表情忧郁易怒，双眼炯炯有神。他走近摇篮，外套散发着潮气。路易莎摆

了摆手，示意他不要过来。她淡黄色的头发已经变白；绵羊般和善的脸爬上了皱纹，还有些雀斑；厚厚的嘴唇，没有血色，笑起来有些胆怯；湛蓝的眼睛看上去有些迷茫，眼珠极小，却深藏温情。她怜爱地瞅着自己的孩子。

孩子醒了，惶恐不安的眼睛四下张望：无尽的黑暗压得人喘不上气，突然而来的灯光刺得睁不开眼；几张巨大的脸越凑越近，那些眼睛像无底的黑洞中射入的天光，穿透着他小小的身体。他动弹不得又无力喊叫，张大了嘴，喉咙像卡着骨头，出不了声音。多么可怕！多么惶恐！多么无助！他拼命蹬着腿，哇的一声，终于哭了起来，心里一下舒缓开来。于是，他拼命地哭闹着。有些浮肿的硕大的脑袋皱皱巴巴的，可怜而又滑稽可笑；棕色的皮肤在灯光下有些暗红，还略带些黄黄的斑点。

“上帝啊，他长得可真难看！”祖父的口气不容反驳。

他把油灯放到桌上。

路易莎像一个挨了骂的小姑娘满是委屈，撅起了嘴。老约翰·米歇尔瞥了一眼，笑道：

“我是实话实说，你总不能让我说他好看吧？得了，这也不怪你，小孩子生下来都是一个样。”

孩子已经习惯眼前的一切，刺眼的灯光和祖父的目光原本并不可怕，于是，放心地哭开了。他从母亲的目光中得到了抚慰和纵容，哭闹得更加厉害。母亲把手臂伸过去，对老人说道：

“还是交给我吧。”

祖父照例是一大套说教：

“孩子哭闹，大人不该太迁就，让他哭去。”

不过，他还是走了过去抱起孩子，嘴里嘟囔着：

“没见过这么难看的孩子，这个孩子可真难看。”

路易莎从老人手中接过孩子怜爱地搂在怀里，她瞅着他，惭愧但又欢喜地笑了笑：

“可爱的小乖乖，”她面带羞涩地说道，“你可真的难看，真难看，可你还是我的心肝宝贝！”

约翰·米歇尔转过身回到壁炉前，低下头把火拨旺，原本板着的脸开始有了一丝笑意。

“得了，好媳妇，别伤心了，”他说道，“漂亮的脸蛋能有什么用？只要他能成为真正的男子汉，我就心满意足了。他的路长着呢，孩子长大了，

模样都会变的。”

在母亲温暖的怀里，孩子安静下来，迫不及待地吸吮着香甜的乳汁。约翰·米歇尔坐到椅子上，身子微微往后仰，又郑重地说了一遍：

“能成为一个诚实的正人君子才是最好的哩！”

他还想把意思再表达清楚些，一时又找不到合适的词，于是，不再作声，半晌，突然想起他到这里来的目的，生气地问道：

“你丈夫呢？他怎么还没有回来？”

“他可能还在剧院吧。”路易莎低着头怯怯地说，其实，她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这个问题，“或许还在排练。”

“我来的时候经过剧院，早就关门了。他一定又是在撒谎。”

“好了，别老埋怨他了，好吗？也许是我听错了。大概他去给学生上课了。”

“那也该回来了！”老人不高兴地说。

迟疑了一会儿，他觉得有些难以启齿，声音压得很低：

“他该不是……又……”

“不会的，绝对不会的，爸爸！”路易莎不想听到下面的话。

老人看着她，她慌乱地避开了他的目光，害怕被老人看出心事。

“哼，你没说实话！”

她啜泣起来。

“老天爷啊！”老人大概嚷起来，一脚踢向壁炉，拨火棍咔嚓一声掉到地上，母子俩都吓了一跳。

“爸爸，求您了，别这样，会吓到孩子的。”路易莎哀求道。

婴儿停住了嘴，他不知该哭闹一番还是继续吃奶，愣了一下，不见新的响动，又埋下头吃奶。

约翰·米歇尔压低声音，可压不住心头的火气，愤愤地说：

“老天爷啊！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为什么偏偏让我摊上这么个酒鬼儿子？我可是受够了……我节衣缩食，全都是为了他……可是……可是……难道你就不能管管他吗？这是你做妻子的本分。该死的。难道不能想想办法把他留在家里吗？话说回来了，这可是你的本分哦。如果……”

路易莎哭得更厉害了。

“爸爸，请你不要再责备我了。难道我不想吗？我已经尽力了。我一个人待在家里，多孤单，多提心吊胆啊。总好像听到他上楼的脚步声，可他真的回来了，我又害怕，不知道他会醉成什么样子……一想到这儿，我都

难过死了。”

路易莎呜咽起来，身子不停抽动。约翰·米歇尔觉得自己有些过分，心软了下来。他走到她身边，把抖落下来的被单重新给她盖上，用粗大的手掌抚摩儿媳的头，愧疚地说：

“好了，好了，都过去了，我不怪你了。别害怕，不是还有我在这儿吗？”

瞅了瞅怀里的孩子，她平静下来，重新打起精神，勉强露出笑容，说道：

“我真不该对您说这些委屈。”

老人怜惜地看着她，摇了摇头说：

“难为你了，可怜的儿媳妇，我什么忙都帮不上，还错怪了你。”

“不，这只能怪我自己，当初我不该答应嫁给他，他也本不该和我结婚。他一定是后悔了，才不愿意回这个家。”

“他有什么可后悔的？”

“当初你不是也不愿意他娶我吗？为了这事，你还非常生气。”

“好了，过去的事就不要再提了。你说的那倒也是事实。对于这门婚事，我的确不太满意。我这么说也不怕你生气。他有教养，又是个音乐家，像他这么优秀的小伙子本应该攀上一门体面的人家，而不是娶一个像你这样一无所有，而且又对音乐一窍不通的人。克拉夫特家一百多年来还从未有人，娶一个不懂音乐的女人做妻子。不过，你也知道，自从你进了这个家门，我了解了你之后，我就不再怨恨你了，对你的疼爱甚至超过我那个不争气的儿子。已经决定了的事，就必须去做，绝不能后悔。我对你没有更多的要求，只要老老实实尽到妻子的本分便是了。”

他转过身子坐下来，停了一会儿，又用往常发表名言警句时的口吻郑重其事地补充道：

“人生最重要的就是尽到本分。”

他往炉子里吐了一口痰，原想再多说两句，看到母子俩都没有反应，又把话咽了回去。

约翰·米歇尔坐在壁炉旁，路易莎坐在床上，谁都不再开腔。老人嘴上没说，但一想到儿子这门婚事，还是有些沮丧。路易莎也暗暗埋怨自己，尽管这并不是她的错。两个人都有些黯然神伤。

路易莎从前不过是一个女佣，突然嫁给了约翰·米歇尔的儿子曼希

沃·克拉夫特，这完全出乎大家的意料。她自己也想不明白，为什么会糊里糊涂地答应了曼希沃·克拉夫特的求婚。从约翰·米歇尔来到莱茵河岸边的这个小镇算起，克拉夫特家族已经在这里生活五十多年了。这个家族并不富有，在小镇上却很受尊重。父亲约翰·米歇尔从前是大公爵的乐队指挥，儿子曼希沃也曾在宫廷剧院担任小提琴手，父子俩在科隆到曼海姆一带很有些名气。约翰·米歇尔希望儿子能光宗耀祖，成为一个声名显赫有出息的人，替自己完成心愿。然而，他为儿子构想的前途被这门婚事全毁了，老人为此备受打击。起初，他大发雷霆，把所有的怨恨都发泄在儿子和儿媳妇身上，心里无时不在诅咒他们。最终老人接受了现实，甚至给予儿媳妇慈父般的温情，尽管他总是用絮絮叨叨的方式表达温情，听得让人厌烦，但他的心地终究是善良的。

没人知道曼希沃为什么要结下这门亲事，连他本人也说不清楚。但有一点可以肯定，他迷恋的并不是路易莎的容貌。路易莎个头矮小，面无血色，身体单薄而羸弱，毫无动人之处。相比之下，曼希沃父子个头高大，肩宽背厚，面色红润，说起话来粗声大气。路易莎和他们站在一起，就像两个巨人中夹着一个侏儒，她似乎会被他们挤倒压扁。大家常忽略她的存在，她也总是刻意避开大家的视线。如果曼希沃不是那么花心，是个老实本分的男人，别人或许会认为他看中的是路易莎的质朴和善良。可恰恰相反，他是个极度爱慕虚荣的人。他模样俊朗，又有几分音乐天分。他深知自己的长处，因此，异常高傲而且有些自命不凡。或许，他本应该从教课的女学生中选择一位家道殷实的做妻子。相比之下，路易莎出身小户人家，一贫如洗，没有接受过良好的教育，更谈不上花容月貌，甚至没有人追求过她。曼希沃的做法就像在赌气。

有些人自以为聪明，他们想象着只要把住船舵，小船就会一直朝着预定的目标驶去。事实上，聪明反被聪明误。他们什么都算计到了，却把自己忽略在外，其实他们远没有自己想象中那么聪明。一旦他们头脑松懈，丢下舵把，小船就会失去控制，不再按照舵手的意愿行事。失控的船儿难免会跟它的主人开玩笑，向着礁石径直撞去。世界上总有些人永远会做着出人意料，甚至出乎自己意料的事，曼希沃便是这等人物。那一晚，曼希沃将路易莎带到陡峭的河岸，在芦苇丛中，他坐在她身边……就这样糊里糊涂地和她私订了终身。当时，他既没有喝醉，也不糊涂，心里也没觉得矛盾。在这个世界上，也许除了心灵、思想和感官之外，冥冥之中还存在着另外一种力量，正是这种神秘的力量主宰了一切。在那一刹那间，她怯

生生望着他的时候，那些神秘的力量起了作用。自认为风流倜傥的曼希沃娶了厨娘路易莎，就像无人管束的小船撞上了礁石。

可一结婚，他就后悔了。他娶了一个厨娘，因而丧失了获得大好前程的机会，为此，他追悔莫及。在路易莎面前，他从不掩饰这点，而路易莎总是低三下四地请求他的原谅。现在，他的女学生们态度变得高傲了，当他校正她们的指法，触碰到她们的手指时，她们也不再发抖了。他已经失去了在她们心中的位置，不再是原来那个高大英俊的钢琴教师，而不过只是一个厨娘的丈夫。多么可悲啊！待在家的时候，面对妻子，他的脸上看不到一丝笑容，路易莎能从他的眼神里看出那股怨气。更多的时候，他干脆躲到酒馆里给自己找些乐子，麻痹自己，打发时光。喝到酩酊大醉，才会踉跄回家。他刺耳的笑声让路易莎浑身发抖，这比恶毒的言语更让她伤心。每放纵一次，所剩无多的良知就会失去一点儿，而且家里的钱也随之渐少。以他的年纪，本该更多地挖掘平庸的资质，发愤向上，可他却自甘堕落，原本属于自己的位置也拱手让人了。曼希沃深陷泥沼无力自拔，让路易莎深感自责。不管怎么说，这都是因她而起。

在神秘力量的撮合下，他和她还是结合在了一起，他们共同赋予了小约翰·克利斯朵夫生命，把他带到了这个世界上。

天完全黑了下来。火炉前，老约翰·米歇尔陷入了沉思，过去经历过的磨难和眼下那些恼人的烦心事一下子都涌了上来。路易莎的喊声把他拉回到现实。

“爸爸，回家去吧，已经很晚了，还要走好长一段路呢。”她温柔地劝道。

“不，我要等曼希沃回来。”老人固执地坚持。

“别等了，您留下来反倒不好。”

“为什么啊？”

老人抬起头，不解地盯着她看。

她没有作声。他又问：“你宁可独自一个人害怕，也不要我留下了帮你吗？”“如果那样的话，事情会更糟，您一定会生气的。我不想大家都不愉快，求求您了，回去吧。”

老人无奈地叹了一口气，站起来说道：

“好吧，那我走了。”

老人站起来，走到她面前亲吻了她的额头，又关切地问她还需要些什么。然后，将油灯拧小，跌跌撞撞地朝门口摸索过去。他顺着楼梯往下走，

每下一步，他都会停下来，想着儿子酒醉之后，独自回家所能遭遇的种种危险……

床上，婴儿又在母亲身边骚动起来。莫名的压抑让他焦躁不安，一种说不清楚的痛苦从内心迸发而出，他用尽全身力量与之对抗，皱着眉头，紧握小手，拼命扭动身体，试图赶走这种痛苦。他说不出这痛苦是什么，也不知道痛苦从何而来，更不清楚痛苦的结果会是怎样。弱小的身体难堪如此的重负，哭声脱口而出。母亲用温软的手掌抚摩着他的身体，尽管缓解了许多，可痛苦还在纠缠着。这痛苦扎根在心里，淤积在胸中，控制着他的肉体，而且无边无际，就像生命一样将伴随他一生一世。的确如此：痛苦只有在把他的肉体吞噬尽后，才会善罢甘休地离去。这是他来到这个世界后，对痛苦的初次体验，更真切，更惨烈。他拼命挣脱着，大闹不止。

母亲将婴儿搂在怀里，轻轻地拍打，柔声细语地哄逗着：

“好了，好了，别哭了，我的宝贝，小乖乖……”

他的啼哭声断断续续，没有停下来的迹象，就好像已经预知到未来的生命旅程将充满苦难，而这一切都是命中注定，无法改变。

圣马丁教堂的钟声从夜空中传来，钟声低沉而迟缓，在夜色中飘荡扩散，如同潜行在苔藓之上的脚步，潮润活跃的空间一下子凝重肃穆起来。婴儿一声号啕之后突然安静，动听的乐曲宛如沁入心田的暖流，就像黑暗中闪出了一道光亮，纠缠不已的痛苦顿时烟消云散，稚嫩的脸上露出笑意，轻松地舒了口气，滑入梦乡。

三口大钟沉缓而有节奏地继续奏鸣，预告着明天的节日。路易莎毫无睡意，一面聆听着来自远处的钟声，一面一遍遍回忆着过往的苦难，幻想着熟睡在身边的婴儿会有怎样的未来和前程。她在床上辗转反侧了好几个小时，思前想后，顿感心力交瘁。手心渗满了热汗，身上也在发烫，鸭绒被如同重石一般。黑暗包裹着她，压得她喘不上气，但她一动也不敢动。她端详着婴儿那张皱皱巴巴的小脸……这是她的安慰，她的希望……终于熬不过瞌睡，意识开始模糊……乱哄哄的影像在她的脑中不停地闪过，她分不清是幻觉还是现实。她似乎听见曼希沃在开门，心不由怦怦狂跳。夜幕下，万籁俱寂，莱茵河犹如猛兽在咆哮。淅沥的雨声时有时无，大钟的余音若隐若现，慢慢地，慢慢地，一切都安静了下来。路易莎在婴儿旁边睡熟了。

雨一直下着，固执的老约翰·米歇尔还站在屋子前面，氤氲的水汽打湿了他的胡须。老人惴惴不安地等着儿子回来，满脑子都是酗酒的惨剧，

尽管他不相信惨剧真的会发生，可是不亲眼见到儿子回来，他会彻夜失眠。儿子的行为伤透了老人的心，他曾经是老人的希望，如今希望都成了泡影。老人孤零零地站在雨中的街头，忍不住羞愧万分，老泪纵横。

昼夜更替犹如潮涨潮落，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时光从人们身边悄悄滑走。

每一日，每一夜，从旭日东升到夜幕降临，光明和黑暗循环交替。懵懂的婴儿在光明中感受着快乐，在黑暗中感受着痛苦。漫长而沉默的日子周而复始，规律有序。似乎是小生命对于痛苦和快乐的需要，带来了这昼夜的更替变幻。

生命的钟摆沉重迟缓地前行着，在小生命的记忆中，留下的只是一段段支离破碎的梦境：盲目飞舞的原子尘埃，令人目眩的旋风，还有喧闹的声响，骚动的阴影，怪异的形状……痛苦、恐怖、欢笑……梦幻，一切都仅仅是梦幻……在混沌、盲目的梦境中，有慈爱柔和的目光，有母亲的乳汁热流般传遍全身，还有沸腾的海洋在微小的躯体内汹汹作响。能量在婴儿体内慢慢聚积，表面看似平静，深处却暗流涌动，激荡澎湃，仿佛随时可以挣脱桎梏。谁能看透孩子的生命，就能看到隐藏在黑暗中的神秘世界，能看到凝聚着的星云，能看到正在酝酿的宇宙。弱小生命如此神秘，而不可限量。

岁月流逝，记忆的小岛开始在生命的长河中浮起。起初是若隐若现的礁石，时而隐没水中，时而浮出水面。晨曦中，礁石被平静的汪洋包裹着。继而，不断延展开去的水面中又展露出许多新的小岛，被霞光涂抹得金光灿烂。

无边无际的岁月单调而有力，日与夜首尾相连。过往的日子，有的是春风满面，有的是灰头土脸。尽管时光的链环不时地被中断，但回忆却能超越岁月，把散落的画面串联成片。在灵魂深处，一些声音、画面和形象永远挥抹不去，而且异乎寻常地清晰。

涛声……钟声……深深印刻在他的心上。无论记忆多么遥远，无论处在生命的哪个时刻，他都能听得见它们深沉、亲切的欢唱。

夜晚，半睡半醒间，一抹苍白的月光照在窗上。万籁俱寂中，滔滔的江水声越发显得雄壮有力，昭示着它是夜的主宰。它时而低缓、柔顺，抚慰着万物走入梦乡，仿佛自身也在絮语中昏昏欲睡；它时而又亢奋、咆哮，